

米易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和《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攀办便函〔2025〕114 号）《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公布米易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米易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全力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系列决策部署落地落实，有效发挥了政府信息服务退役军人等群体生产、生活和社会经济活动的作用，为不断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贡献了退役军人事务领域力量。

（一）主动公开方面。

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围绕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持续推进政策文件、通知公告、工作动态等政府信息的公开。2025 年，

我局在政府网站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59 条，其中预决算和三公经费类信息 6 条；工作动态类信息 30 条；通知公告类信息 3 条；双拥优抚类信息 2 条；安置创业类信息 2 条；图片展示类信息 16 条。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

2025 年度我局未产生依申请公开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严格落实信息发布“三校”“三审”，信息发布全过程安全保密认真审查，实行专人负责制，把好信息审核关卡，及时发现和纠正错误信息，确保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运行。坚持“新闻性、时效性、权威性、生动性、服务性”原则，每日进行全站栏目信息更新等工作，加强对网络平台的巡查监看，对错敏字、错断链接和个人信息保护加强审核和技术监测，及时处理相关问题，确保发布信息的权威性、及时性、严肃性和安全性。2025 年制定规范性文件 0 条、更新 0 条、作废 0 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持续优化局网站栏目设置，加强门户网站管理更新，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要求，2025 年已上载信息均实现同源性。不断完善网站功能板块设计管理，推动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实现融合，为公众获取信息提供了便利。

（五）监督保障方面。

按照“谁发布、谁负责”原则，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日常管理和定期组织巡查抽检，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绩效考核进行考核监督；及时修订相关管理制度，认真对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及时发布公开内容和政策解读等，推动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运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		0	0	0	0	0	0	0	

	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对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有关规范要求，当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退役军人事务相关信息内容公开较少、内容单一。二是针对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开展全方位、多维度政策宣传解读力度还有不足。

针对上述问题，我局通过以下途径努力改进。

一是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及时更新政府信息，在政策法规公开、相关条例解读上与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同步，做到“应公开、尽公开”，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

二是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增强解读的实效性和针对性，聚焦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关注的核心问题，如：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优抚资金发放等积极做好政策宣传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主动解答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政策咨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我单位无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米易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年1月7日

